



一双旧皮鞋

□向军

周末收拾屋子，从鞋柜里翻到了一双旧皮鞋，除鞋跟磨歪了些外，鞋面、鞋帮、里子完好，鞋样也没变形，因是牌子货，故当初未舍得扔掉，哪知放进鞋柜，竟遗忘了。

翻出这双皮鞋，有旧情复燃的感觉。

曾经，我是一个十足的皮鞋控。

这缘于我的成长环境和经历。

儿时生活在偏远农村，家境贫寒。夏天多数时候打赤脚，无论下田还是上坡，光着脚板与泥土亲密接触，像恋人的吻，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相互吸引。湿润、软糯、黏稠、腻歪交织，似乎有一股力量从脚板心直通脑门，让人充满活力和激情。那时，不懂什么接不接地气，很明显，此乃农人与土地特有的情愫。当然，光脚行走于村寨的山路、泥泞路以及林子里的羊肠小道，尖利的石头或随处可见的荆棘，难免让尚在发育的脚掌伤痕累累。不过，这也是农人特有的防伪标记。作为一个农村子弟，如果细皮嫩肉，腿脚没有伤痕，是乡邻瞧不起的“假把式”，会被当成弱不禁风的另类，随时将受到冷嘲热讽。眼界狭窄的乡邻，审美逻辑也很现实，身高、体形、肤色如果与农活不沾边，你注定与他们格格不入，无法靠近他们，更走不进他们的心里。毋庸置疑，我是血统纯正的农民后代：一是我在村寨里能赤脚行走自如；二是我脚上有无数大大小小的伤痕。

老家所处的位置海拔偏高，一旦进入冬天，凛冽的寒风很是无情，它不会因谁年龄尚小而怜悯。相反，它仿佛在有意历练和雕琢人。随着霜冻天数的增加，我脚上的冻疮先是红肿，接着变硬、化脓。见此情形，母亲从地里拔来红萝卜，在火上烤烫后，对着冻疮来回滚动，我又痒又痛龇牙咧嘴的表情，让母亲疼在心里。她意识到，自己的孩子穿解放鞋，垫苞谷壳真的已经无法御寒了。鉴于这种情况，她不得不拖着疲惫的身体，在油灯下熬更守夜赶制棉鞋……

我不记得是什么时候开始在乎自己仪容仪表的，母亲却注意到我的这一细微变化。这让母亲有些惊喜，也有些为难。在某一次乡里赶场的时机，她几经讨价还价，狠心让商贩一剪斩断齐腰的长发，用换得的15元钱，给我买了一双白网鞋和准备了半个月的生活费。那个周末，我从寄宿学校回到家里，见母亲戴着我淘汰的仿军帽，为化解我疑惑的神色，她说炒菜防油烟。岂料她给灶里加柴时，一转头帽子碰掉了，一头短发暴露无遗。看到母亲失去长发而走样的相貌，我的心一下凉透了。我问她怎么回事，她支吾着不正面回答。直到返校时，她拿出崭新的白网鞋和准备好的生活费，终于暴露了事情的真相。我接受不了她突然变得那么“丑陋”，拒绝她牺牲美丽换来的白网鞋和生活费，使气哭着跑回学校。母亲在后面喊着我追了几个弯，实在跑

不动了，她才停下来，望着我决绝的背影无奈地揩着眼泪……最终，我未能抵挡住白网鞋的诱惑和饥饿的折磨。当我穿着白网鞋收获同学们羡慕的目光时，虚荣心得到了极大的满足。为保持白网鞋的洁白亮丽，除了重大活动，平常我舍不得穿，锁在木箱里珍藏。更有甚者，每次穿后清洗，还要在鞋面涂上牙膏，再包上一层纸晾晒。

我个子高过母亲一头的时候，无论赶场上街走亲戚，脚上的解放鞋始终让我自卑形秽。每次看到穿皮鞋的人从身边走过，那种风度翩翩的气度，让我羡慕不已。瞬间，我多么渴望拥有一双漂亮的甩尖子皮鞋。

高一下学期，我第一次到比县城更远的城市当了一回送亲客。回程时，亲戚买了船票送我上船，给我留足了后半程的车费。等着开船的间隙，我忍不住下船到码头，在一家鞋店徘徊了几次，最终鼓起勇气用后半程的车费，买了人生中的第一双新皮鞋。我怀着激动的心情，当即换下脚上半旧不新的解放鞋，使劲把它扔进滚滚东流的江水中，眼着它随着浪花消失于视野。结果轮船到达目的地，还剩两百多公里公路需坐客车，由于车费买了皮鞋，我不得不沿着公路步行，日夜兼程走了一天一夜，直到双脚被新皮鞋磨起血泡……开学第三天，当我穿着那双皮鞋与同学打闹时，脚上一使劲儿，鞋帮和鞋底突然开裂，引得同学们一阵哄笑。

那次尴尬的场面，成为我一辈子的阴影。工作后，我对皮鞋的偏爱变本加厉。我发誓：一定要常穿皮鞋，穿新潮的皮鞋。

我十分赞成一种说法：鞋子是男人的第二张脸，一双漂亮的皮鞋，是充分展示男人魅力的标志。特别是刚从部队到地方工作那几年，我花在鞋子上的钱，按收入水平衡量属于“高配”。很多次，母亲看到我对皮鞋报复性地喜新厌旧，没穿几次就要扔掉的鞋子，她悄悄收起，打整干净了送给一些有需要的人，结果收获了不少感激和友谊！

这一双旧鞋，是我特意去参加一次全国性的研讨会买的，当时价格不菲，因有纪念意义，所以留了下来。

我提着这双旧皮鞋找到补鞋师傅，经几番操弄，抹油擦亮，一双遗忘多时的鞋子，旧貌换新颜，大有风韵犹存的感觉。最关键的是，旧脚穿旧鞋，彼此熟知，毫无违和感，很熨帖，很和谐，很舒爽。

穿上这双旧皮鞋，久别重逢的感觉油然而生。我愿意带着朴素的情怀，借助旧皮鞋，奔赴新征程。

（作者系重庆市新闻媒体作家协会副秘书长）



龙潭的潭（外三首）

□谭岷江

在重庆市石柱县龙潭乡场一隅，有一口深不可测的潭水。

——题首记

潭水深幽，像无字的书页
我阅读着，创作着，想象着

微波荡漾，一朵白云被倒映下来
像有鳞的蝴蝶，歇在页码上
挥笔批阅着我虚构的对错

人类蹲下，万物就会长高

初秋的大地繁忙而宁静
偶尔的野花，在岸边热烈开放
蹲下身去，所有小草都会长高

我是多么庆幸的人啊
能这般与蚂蚁举案，齐眉
相拂以风

我是如此清晰地看到
它们其实也有悲欢离合
有那么多泪水和欢笑，半路而灭

有些花曾经在岁月深处凋谢

岁月里，那些曾经凋谢的桃花
在山中的潭水边生老病死
在李白的诗行里抑扬顿挫
在城东的庄前，演绎着感人的爱情

我和风为此痴迷着，暂且停了下来
我们一起去拥抱，去赞美
去爱着，相聚着
学着在岸边的一树桃花下
去告别，不悲不欢

秋日的龙潭

想象那些可能并不存在的桃花
定会被潭水中的龙女戴在鬓角
去东海的岛屿郊游
在山野的云霄攀岩

去杭州的小丘上登高一望，说
柳郎，陌生花开，当徐徐归矣

这满山的黄昏和满眼的秋色
就会开启春天花园的大门
我和风，我们都会因此回到少年
（作者系中国作协会员）



朋友的焦灼

□马卫

我的朋友圈，以文学爱好者为主。长久交往后，我发现他们大多焦灼，从来没无忧过，真是先天下之忧而忧哟。

大刘写长篇小说，出版了五部。他教中学，妻子在医院当护士长，收入非常好，因为这是一家三甲医院。他最焦心的是：将来孙子吃啥，粮食安不安全，蔬菜安不安全？于是，为了还不知在何处的孙子——他儿子才读初中呢，他在屋顶种菜，在学校边向农民租了块田种粮。即使这样有的食品还得买，比如油、盐、酱、醋等。

每次见到大刘，他就讲他种的菜，茄子如何大，番茄如何红，蒜苗如何绿，渐渐他也远离文学了，连作协的活动也很少参加了。我想当年杜甫在奉节也种地，可他却写出了大量优秀的诗篇。“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那是何等的胸怀呵。

我就不理解，饱读诗书的大刘，难道不明白“儿孙自有儿孙福”的古训吗？

比起大刘，老袁的焦虑更深。他写诗，本来就患有轻度抑郁症，和他茶聊时，常神情恍惚，答非所问。

如果说大刘是为了儿孙后代，老袁则是真正的忧国忧民，从全球到身边的人和事，他都忧虑。他忧的是，他儿子30多岁还不结婚，不要朋友。现在独身的青年越来越多了，结婚不愿生育的人越来越多了，人类会不会一天天减少，最后灭亡？他举例，同单位的小孙两口子，坚决做丁克族，结婚十年了，绝不生孩子。单位唯一的博士生快40岁了，决不结婚。他们有理由呵——算算现在的物价指数，把一个孩子从幼儿园培养到博士毕业，要上百万元。如果生的是儿子，还得买房子。以现在的收入，根本做不到，所以只能不生孩子。

老袁常忧心，恨不得自己多生几个孩子。

老傅业余写诗歌评论，搞了个公众号，还比较火。他的

焦灼对象，是土地。我俩常结伴在乡村行走，看见有空地长满了野草。他就担心，再过十年，中国农村几乎无人种粮种菜。现在还坚守在农村并种植的，主要是五十岁以上的。他们不打工，是因为随着年纪增大，身体吃不消，加上大多文化差，缺少竞争力。

随着这批50后、60后的老去和死亡，谁来接班种地呢？

我说，一是土地的流转会越来越多，规模化的种植业，将是主体。比如，城边的土地，差不多被流转了，种水果的最多，梨子、樱桃、葡萄、草莓、柑橘、李子为主，也有搞大棚蔬菜和种中药材的。所以说，担心没有人种地，完全是多虑。关键是种植业能赚钱不？如果赚钱，资本是趋利的，只要有利可图，当然就会有人投资。我就参观过开州、利川、万州、石柱等地的种植大户，全部机械化了，连播种用的，也是无人机。

我并不是安慰朋友，中国在进行产业调整。以往种地种田首先是自给自足，现在已转化为农业产业，以商品生产为主。

我对老傅说，要不我俩退休了，去租块地，当“地主”？没有想到，他欣然同意。

他的理念是：如果真没有人种地了，他会挺身而出，做一代新型农民。只是他的知识结构和生活经验，还真种不了地。城里出生的他，能分清麦苗和韭菜，已很不错了。

朋友的焦灼当然没有多少错，可能是我们生活的时代，在日新月异地变革，我们的意识和观念，还没有跟上。

我只是担心，过度的焦灼，有害健康。

但是，没有忧患，焉有文学？所以，即使对他们的焦虑，我也深深地敬佩。

（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